

#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六十六號二十六、  
二十七、二十八、三十樓

電話：(〇二) 二三八九五八五八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現金流量表	9~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0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0~2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42	四~二八
(五) 關係人交易	42~52	二九
(六) 質抵押之資產	53	三十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3~56	三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56~76	三二~三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6, 81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 79~80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77~78	四十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82~101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採用行政院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一〇〇年十一月發佈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6830 號函，因而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增提呆帳費用。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文亞

會計師 楊民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	\$ 10,317,336	\$ 6,888,785	49.77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十六)	\$ 7,842,865	\$ 2,452,078	219.85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附註五)	110,495,816	88,696,925	24.58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二、六及二九)	2,274,883	3,289,045	( 30.83 )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六及二九)	5,198,999	6,946,952	( 25.16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及十七)	3,823,256	670,017	470.62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二、七、八、二七及二九)	21,998,723	14,574,935	50.94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及十八)	15,834,687	8,982,090	76.29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二、八及二九)	371,035,016	324,780,056	14.24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十九及二九)	482,186,251	413,113,354	16.7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九)	24,245,051	9,601,911	152.5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十)	19,800,000	14,800,000	33.78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註二、十及三十)	3,513,154	2,163,611	62.37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二三)	131,989	22,044	498.75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十一)	333,677	368,953	( 9.56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二一及二九)	1,269,906	233,036	444.94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二、八及十二)	4,301,570	5,184,328	( 17.03 )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及二二)	<u>865,124</u>	<u>1,970,178</u>	( 56.09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三)				20000	負債合計	<u>534,028,961</u>	<u>445,531,842</u>	19.86
18501	土地	3,541,802	3,600,084	( 1.62 )		股東權益			
18521	房屋及建築	2,513,315	2,527,678	( 0.57 )	31000	股本 (附註二四)	20,512,780	19,577,665	4.78
18531	資訊設備	1,105,508	1,159,309	( 4.64 )		資本公積 (附註二四)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484	9,184	( 18.51 )	31501	股本溢價	365,754	365,754	-
18551	什項設備	327,803	326,770	0.32		保留盈餘 (附註二四)			
18581	租賃資產	-	<u>80,052</u>	( 100.00 )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264,655	663,087	90.72
	成本合計	<u>7,495,912</u>	<u>7,703,077</u>	( 2.69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60,508	31,457	92.35
18503	重估增值	342,135	379,680	( 9.89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570,475	3,437,516	32.96
18514	累計折舊	( 1,929,802 )	( 1,957,880 )	( 1.43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575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92,352</u>	<u>99,401</u>	( 7.09 )	32501	未實現重估增值	234,631	234,784	( 0.07 )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u>6,000,597</u>	<u>6,224,278</u>	( 3.59 )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18,160	( 24,068 )	( 175.45 )
19000	無形資產 (附註二及十四)	1,502,582	1,465,261	2.55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附註二)	622,447	227,866	173.16
19500	其他資產 (附註二、十五、二三、二七及二九)	<u>2,650,919</u>	<u>3,149,908</u>	( 15.84 )	3254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二)	( <u>84,931</u> )	-	-
10000	資 產 合 計	<u>\$ 561,593,440</u>	<u>\$ 470,045,903</u>	19.48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u>27,564,479</u>	<u>24,514,061</u>	12.44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 561,593,440</u>	<u>\$ 470,045,903</u>	19.4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增昌

經理人：賴進淵

會計主管：林宜靜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及二九)	\$ 10,936,617	\$ 8,626,498	26.78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二九)	( 3,783,146)	( 2,572,513)	47.06
	利息淨收益	7,153,471	6,053,985	18.16
	利息以外淨收益(損失)			
420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二五及二九)	1,648,193	1,905,001	( 13.48)
42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附註二及六)	( 236,587)	374,523	( 163.17)
4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益(附註二)	263,100	352,488	( 25.36)
44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益(附註二及十一)	112,489	136,557	( 17.62)
44500	兌換淨益(損)(附註二)	506,889	( 213,139)	337.82
480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益	-	3,133	( 100.00)
48063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淨(損)益	( 11,985)	36,269	( 133.04)
49700	資產減損回升利益(附註二及十三)	-	6,654	( 100.00)
58023	出售承受擔保品損失	( 21,914)	( 131,481)	( 83.33)
58089	承受擔保品提存轉回利益(附註二)	63,269	278,703	( 77.30)
58099	其他非利息淨益	56,766	97,419	( 41.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變動百 分比(%)	
淨收益	\$ 9,533,691	\$ 8,900,112	7.12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二及八)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二 九)	( 523,300)	( 1,727,038)	( 69.70)	
58500 用人費用	( 3,158,974)	( 2,732,540)	15.61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362,350)	( 381,348)	( 4.98)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 2,126,962)	( 1,920,744)	10.74	
營業費用合計	( 5,648,286)	( 5,034,632)	12.19	
61001 稅前純益	3,362,105	2,138,442	57.22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 七)	( 223,920)	( 133,216)	68.09	
69000 本期純益	\$ 3,138,185	\$ 2,005,226	56.50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69500 基本每股盈餘	\$ 1.64	\$ 1.53	\$ 1.04	\$ 0.98
69700 稀釋每股盈餘	\$ 1.64	\$ 1.53	\$ 1.04	\$ 0.9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增昌

經理人：賴進淵

會計主管：林宜靜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股 本	溢 價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利 益 ( 損 失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577,665	\$ 365,754	\$ 494,990	\$ 1,071,519	\$ 560,325	\$ 240,671	(\$ 16,511)	(\$ 31,457)	\$ -	\$ 22,262,956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8,097	-	( 168,097)	-	-	-	-	-		
回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40,062)	1,040,062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7,557)	-	-	( 7,557)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2,005,226	-	-	-	-	2,005,226		
處分重估土地沖轉未實現資產重估增值	-	-	-	-	-	( 5,887)	-	-	-	( 5,8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差調整	-	-	-	-	-	-	-	259,323	-	259,32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577,665	365,754	663,087	31,457	3,437,516	234,784	( 24,068)	227,866	-	24,514,061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1,568	-	( 601,568)	-	-	-	-	-		
回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457)	31,457	-	-	-	-	-		
股票股利	935,115	-	-	-	( 935,115)	-	-	-	-	-		
現金股利	-	-	-	-	( 500,000)	-	-	-	-	( 500,00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二二)	-	-	-	60,508	-	-	-	-	-	60,508		
處分重估土地沖轉未實現資產重估增值	-	-	-	-	-	( 153)	-	-	-	( 15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42,228	-	-	42,228		
一〇〇年度純益	-	-	-	-	3,138,185	-	-	-	-	3,138,1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差調整	-	-	-	-	-	-	-	394,581	-	394,581		
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 84,931)	( 84,93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512,780	\$ 365,754	\$ 1,264,655	\$ 60,508	\$ 4,570,475	\$ 234,631	\$ 18,160	\$ 622,447	(\$ 84,931)	\$ 27,564,47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增昌

經理人：賴進淵

會計主管：林宜靜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3,138,185	\$ 2,005,226
提存呆帳	523,300	1,727,038
收回轉銷呆帳	784,865	757,731
沖銷不良呆帳	( 656,927)	( 2,609,543)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調整	34,456	16,888
債券投資折溢價攤銷淨額	36,529	15,7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益	( 121,736)	( 228,263)
處分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淨益	-	( 3,133)
權益法投資淨益	( 112,489)	( 136,557)
權益法現金股利	88,353	45,170
折舊及攤銷(含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折舊)	367,461	387,680
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	( 6,654)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淨損(益)	11,985	( 36,269)
處分承受擔保品淨損	21,914	131,481
承受擔保品提存轉回利益	( 63,269)	( 278,703)
遞延所得稅費用	168,440	96,990
確定給付退休金	4,962	( 42,019)
營業資產之(增加)減少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2,190,719	( 2,530,877)
應收款項	( 6,262,344)	( 1,463,394)
其他資產	( 14,598)	( 3,742)
營業負債之增加(減少)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 1,014,162)	2,441,339
應付款項	6,852,597	496,357
其他負債	( 412,995)	482,9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65,246</u>	<u>1,265,4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 21,798,891)	( 13,270,176)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增加	( 477,222)	( 604,000)
貼現及放款增加	( 47,069,170)	( 41,092,805)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6,296,075)	( 4,740,03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含到期還本)	2,298,400	3,642,783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1,791,337)	( 447,77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含到期還本)	\$ 410,000	\$ 5,711,000
採權益法投資清算退回價款	83,480	-
購買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價款	( 3,491,339)	( 5,932,186)
處分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價款(含到期還本)	4,240,600	5,618,79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4,271	65,758
購置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	( 275,363)	( 202,994)
取得承受擔保品	( 7,147)	( 2,237)
處分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及承受擔保品價款	125,368	540,36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658,753)	94,6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4,693,178)	( 50,618,81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5,390,787	( 839,408)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3,153,239	670,017
存款及匯款增加	69,072,897	38,039,037
發行金融債券	5,000,000	3,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036,870	46,277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619,070)	641,393
發放現金股利	( 5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2,534,723	41,557,316
匯率影響數	21,760	( 205)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428,551	( 7,796,2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88,785	14,685,0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17,336	\$ 6,888,78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3,534,730	\$ 2,575,614
支付所得稅	\$ 71,406	\$ 60,12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935,115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增昌

經理人：賴進淵

會計主管：林宜靜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本公司原名誠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由原保證責任台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奉財政部八十五年九月二十三日台財融第 85546025 號函核准改制商業銀行組織，並於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分別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及財政部銀行業特許執照。
- (二) 本公司分別於八十六年一月五日、八十七年一月一日、九十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年九月十四日概括承受保證責任新竹市第二信用合作社、保證責任台中市第八信用合作社、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二信用合作社及保證責任高雄縣岡山信用合作社全部之資產及負債。
- (三) 本公司為因應金融發展趨勢，配合政府金融政策，於九十四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加入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其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並於九十四年十月三日完成股份轉換。另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合併同為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由本公司發行新股換發合併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資產負債，換股比例為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5040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共計發行 708,727 仟股，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報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合併，同時更名為「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四)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395 人及 3,146 人，設有營業部、信託部、國外部、香港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暨國內區域分行等共一〇六家，主要經營業務包

括銀行法規定商業銀行得經營之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等。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另因經營特性，營業週期較難確定，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八號「銀行財務報表之揭露」規定，資產與負債無需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三二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金融商品評價、備抵呆帳、遞延所得稅資產評價、保證責任準備、折舊及攤銷、退休金、員工分紅及未決訟案損失等之提列，須使用合理估計之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價金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處分金融商品時，股票、受益憑證及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其餘則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條件者，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列為金融資產，負值則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

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則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為混合商品，或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而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得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 (三)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 (四) 應收帳款

信用卡消費款依商店請款時點及金額入帳，其利息收入依權責基礎認列。

信用卡消費之本金或利息已逾規定期限仍未收回者，即停止計提利息收入並轉列催收款項。

承作應收帳款承購及管理業務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與手續費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並依期末承購應收帳款餘額評估收回之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尚未支付予出售帳款公司之承購帳款價金列入「應付帳款」項下。

### (五) 催收款項

根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如由保證、承兌、應收承購帳款及信用卡款轉列部分）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六) 貼現、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本公司依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催收款項及應收承兌票款餘額，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前述規定，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分別列為收回無望、收回困難、可望收回及應予注意者，並至少分別依各類授信債權餘額提列 100%、50%、10%及 2%之備抵損失。

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收回已沖銷之呆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八號「銀行財務報表之揭露」規定，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另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亦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前述規定，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分別列為收回無望、收回困難、可望收回、應予注意者及正常之授信資產，並至少分別依各類授信債權餘額提列 100%、50%、10%、2%及 0.5%之備抵損失，上述備抵損失，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6830 號函要求，備抵損失應佔總放款比率 1%以上。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處分金融商品時，股票及受益憑證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其餘則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基礎，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權益商品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惟投資前已宣告部分係自投資成本中減除；股票股利不認列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依利息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價值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

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係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八)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處分金融資產時，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若有價值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得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九)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持有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未達 20% 者，如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者，仍採權益法評價。

取得被投資公司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調整投資帳面價值，亦不認列投資收益。

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 其他金融商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與受限交易上市股票等，以原始取得成本衡量；取得股利之認列時點及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價值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不得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務商品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風險之性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十一) 固定資產／未供營業使用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或建造成本加計重估增值及減列累計折舊、累計減損為列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平均法依估計耐用年限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依新估計耐用年限按平均法續提折舊。

租賃資產以各期租金給付額（減除應由出租人承擔之履約成本）及租賃期滿優惠承購價格或承租人保證殘值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該資產之公平市價之較低者為列帳基礎，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每期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利息費用。

固定資產若未供營業使用，則將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轉列其他資產－未供營業使用資產。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沖轉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相關處分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利息以外淨損益項下。

#### (十二) 商 譽

商譽（帳列無形資產）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將收購之淨資產按成本入帳，其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並定期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

#### (十三) 遞延費用及電腦軟體

遞延費用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列帳，並依其性質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 (十四)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帳列其他資產）依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並評估其公平價值，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另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要求，承受擔保品已屆法令規定期限仍未處分完成者，全額提列損失，帳列各項提存項下。

#### (十五) 資產減損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包括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就該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於原認列減損損失範圍內，認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惟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已依法令辦理資產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方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為進行減損測試，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先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價值；若有不足，再就其餘減損損失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含共用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

#### (十六) 職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之員工退休金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依精算法認列及揭露相關之資產及負債。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員工退休金，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至個人專戶之退休基金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十七) 各項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列係以評估呆帳發生可能性為依據。

(十八)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基礎估列；惟因逾期未獲得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依財政部規定，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掛帳之利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十九) 所得稅

營利事業所得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所得稅抵減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申報或核定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度起，與母公司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二年十月三日(92)基秘字第240號函規定，係將合併基礎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子公司個別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母公司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或撥付金額於估列所得稅時，以應收或應付科目列帳。

## (二十)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事項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表日，屬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另採權益法評價之外幣股權投資，兌換差額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國外分行之外幣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損益科目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二一) 承諾及或有事項

很有可能確定在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很有可能已經發生，惟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 (二二)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三)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淨益並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增加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847,682	\$ 3,623,736
待交換票據	3,672,680	1,453,195
存放銀行同業	<u>2,796,974</u>	<u>1,811,854</u>
	<u>\$10,317,336</u>	<u>\$ 6,888,785</u>

### 五、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款準備金甲戶	\$ 10,106,496	\$ 7,677,627
存款準備金乙戶	12,429,797	10,431,895
金資中心清算戶	605,352	200,088
外匯存款準備金	60,580	33,653
央行定存單	78,800,000	60,800,000
拆借銀行同業	<u>8,493,591</u>	<u>9,553,662</u>
	<u>\$110,495,816</u>	<u>\$ 88,696,925</u>

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應提存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存取。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外匯換匯合約	\$ 1,043,653	\$ 3,261,653
可轉換公司債	976,796	1,922,479
遠期外匯合約	841,099	131,804
基金受益憑證	582,707	397,998
買入匯率選擇權	222,784	6,046
可交換公司債	108,470	293,227
買入商品選擇權	33,702	3,063
換匯換利合約	10,335	-
利率交換合約	8,892	2,887
	<u>\$ 3,828,438</u>	<u>\$ 6,019,157</u>
<u>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u>		
<u>金融資產</u>		
資產交換連結公司債	\$ 1,370,561	\$ 637,972
信用連結放款	-	289,823
	<u>\$ 1,370,561</u>	<u>\$ 927,795</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外匯換匯合約	\$ 1,811,598	\$ 2,409,116
賣出匯率選擇權	222,784	6,046
遠期外匯合約	187,167	867,845
賣出商品選擇權	34,107	3,151
換匯換利合約	10,335	-
利率交換合約	8,892	2,887
	<u>\$ 2,274,883</u>	<u>\$ 3,289,045</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損益彙列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u>		
已實現利益	\$153,197	\$291,807
評價（損失）利益	( 355,328)	99,604
	<u>(\$202,131)</u>	<u>\$391,411</u>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及負債</u>		
評價損失	(\$ 34,456)	(\$ 16,888)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匯換匯合約（附註二九）	\$ 118,466,613	\$ 90,863,772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二九）	27,417,980	15,035,999
匯率選擇權	23,033,276	813,136
利率交換合約	3,605,984	866,921
換匯換利合約	536,133	-
商品選擇權	392,861	239,167
信用違約交換	-	292,631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因應客戶需求及本公司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七、應收款項－淨額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10,615,353	\$ 9,283,194
應收即期外匯交割款	7,755,167	3,832,457
應收連結稅制退稅款（附註二七及二九）	1,148,551	115,896
應收承兌票款	1,248,261	681,402
應收利息	818,885	544,164
其他應收款	645,361	472,755
應收票據	5,379	5,537
應收收益	-	22,479
	<u>22,236,957</u>	<u>14,957,884</u>
減：備抵呆帳（附註八）	<u>( 238,234 )</u>	<u>( 382,949 )</u>
	<u>\$ 21,998,723</u>	<u>\$ 14,574,935</u>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現及出口押匯	\$ 1,351,128	\$ 299,179
應收帳款融資	489,470	306,139
短期放款	88,915,972	69,937,540
中期放款	129,460,903	114,531,80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放款	\$151,757,625	\$141,035,462
催收款	<u>2,852,773</u>	<u>1,606,096</u>
	374,827,871	327,716,223
折溢價	( 42,478)	-
減：備抵呆帳	<u>( 3,750,377)</u>	<u>( 2,936,167)</u>
	<u>\$371,035,016</u>	<u>\$324,780,056</u>

(一)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餘額分別為 2,852,773 仟元及 1,606,096 仟元。

(二)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依照產品之信用風險特徵予以分類如下：

項 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 現 及 放 款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總 額	備抵呆帳金額	總 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3,911,630	1,936,358	20,991	20,403
	組合評估減損	834,885	240,695	93,272	68,02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70,081,356	937,779	121,245,307	212,468
合 計		374,827,871	3,114,832	121,359,570	300,897

上述備抵呆帳金額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按信用風險特徵計算所揭露，惟其金額低於按「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所計算，故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呆帳 3,750,377 仟元係為「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衡量金額。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用風險特徵總額包含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與其他金融資產等。



(三) 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貼現及放款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2,936,167		\$ 460,269		\$ 3,396,436
本期提存(迴轉)	710,953		( 187,653)		523,300
轉銷呆帳	( 505,847)		( 151,080)		( 656,927)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605,504		179,361		784,865
匯率影響數	3,600		-		3,600
期末餘額	<u>\$ 3,750,377</u>		<u>\$ 300,897</u>		<u>\$ 4,051,274</u>

	九	十	九	年	度
	貼現及放款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3,063,193		\$ 458,222		\$ 3,521,415
本期提存	1,639,126		87,912		1,727,038
轉銷呆帳	( 2,302,003)		( 307,540)		( 2,609,54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536,056		221,675		757,731
匯率影響數	( 205)		-		( 205)
期末餘額	<u>\$ 2,936,167</u>		<u>\$ 460,269</u>		<u>\$ 3,396,436</u>

####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公債	\$ 16,960,563	\$ 3,544,935
不動產受益基金	2,595,837	2,038,326
國外債券—美元計價，一〇〇年 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別為64,928仟美元及22,189 仟美元	1,966,648	649,317
國內上市(櫃)股票	1,624,149	1,507,965
公司債	605,021	1,512,778
國外上市櫃股票	256,044	-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普通股	236,789	348,590
	<u>\$ 24,245,051</u>	<u>\$ 9,601,911</u>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公債	\$ 3,350,030	\$ 2,004,709
受益證券	<u>163,124</u>	<u>158,902</u>
	<u>\$ 3,513,154</u>	<u>\$ 2,163,611</u>

持有至到期日政府公債供作執行假扣押擔保及發行金融債券保證金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	\$ 195,028	100.00	\$ 163,467	100.00
新光銀財產保險代理人	8,055	100.00	7,597	100.00
新光行銷	130,594	49.70	115,614	49.70
新光銀財務（香港）	-	-	<u>82,275</u>	100.00
	<u>\$ 333,677</u>		<u>\$ 368,953</u>	

(一)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投資收益		原始投資成本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	\$ 107,811	\$ 76,248	\$ 2,060	\$ 2,060
新光銀財產保險代理人	2,441	2,203	2,060	2,060
新光行銷	25,100	14,533	9,940	9,940
新光銀財務（香港）	<u>1,331</u>	<u>43,573</u>	-	<u>347,588</u>
	<u>\$ 136,683</u>	<u>\$ 136,557</u>	<u>\$ 14,060</u>	<u>\$ 361,648</u>

(二) 新光銀財務（香港）於一〇〇年度進行清算，清算後收回股款 83,480 仟元，產生處分權益法投資損失 24,194 仟元。

(三)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控制能力判斷應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包括新光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新光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新光銀財務（香港）有限公司及新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3,856,099	\$ 4,605,3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5,026	578,909
買入匯款	445	59
其他催收款－淨額	<u>-</u>	<u>-</u>
	<u>\$ 4,301,570</u>	<u>\$ 5,184,328</u>

(一)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債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計價分別為 107,000 仟美元及 137,000 仟美元；澳幣計價分別為 20,000 仟澳元及 20,000 仟澳元	<u>\$ 3,856,099</u>	<u>\$ 4,605,360</u>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300,000	\$300,0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45,026	145,026
國外上市公司受限交易普通股	<u>-</u>	<u>133,883</u>
	<u>\$445,026</u>	<u>\$578,909</u>

(三) 其他催收款－淨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62,663	\$ 77,320
減：備抵呆帳（附註八）	<u>( 62,663 )</u>	<u>( 77,320 )</u>
	<u>\$ -</u>	<u>\$ -</u>

### 十三、固定資產

成 本	一 〇 〇 年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資 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期初餘額	\$ 3,600,084	\$ 2,527,678	\$ 1,159,309	\$ 9,184	\$ 326,770	\$ 80,052	\$ 99,401	\$ 7,802,478
本期增加	-	1,260	74,505	-	41,754	-	48,916	166,435
本期減少	( 58,522)	( 15,623)	( 208,358)	( 1,700)	( 40,721)	-	-	( 324,924)
重 分 類	240	-	80,052	-	-	( 80,052)	( 55,965)	( 55,725)
期末餘額	<u>3,541,802</u>	<u>2,513,315</u>	<u>1,105,508</u>	<u>7,484</u>	<u>327,803</u>	<u>-</u>	<u>92,352</u>	<u>7,588,264</u>
重估增值								
期初餘額	371,503	8,177	-	-	-	-	-	379,680
本期增加	-	-	-	-	-	-	-	-
本期減少	-	-	-	-	-	-	-	-
重 分 類	( 37,545)	-	-	-	-	-	-	( 37,545)
期末餘額	<u>333,958</u>	<u>8,177</u>	<u>-</u>	<u>-</u>	<u>-</u>	<u>-</u>	<u>-</u>	<u>342,13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735,648	936,610	3,655	219,035	62,932	-	1,957,880
本期增加	-	59,621	133,541	1,427	40,771	2,376	-	237,736
本期減少	-	( 15,623)	( 208,330)	( 1,700)	( 40,161)	-	-	( 265,814)
重 分 類	-	-	65,308	-	-	( 65,308)	-	-
期末餘額	<u>-</u>	<u>779,646</u>	<u>927,129</u>	<u>3,382</u>	<u>219,645</u>	<u>-</u>	<u>-</u>	<u>1,929,802</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	-	-
本期增加	-	-	-	-	-	-	-	-
本期減少	-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
期末餘額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期末淨額	<u>\$ 3,875,760</u>	<u>\$ 1,741,846</u>	<u>\$ 178,379</u>	<u>\$ 4,102</u>	<u>\$ 108,158</u>	<u>\$ -</u>	<u>\$ 92,352</u>	<u>\$ 6,000,597</u>

成 本	九 十 九 年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資 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期初餘額	\$ 3,590,854	\$ 2,575,078	\$ 648,201	\$ 9,184	\$ 386,723	\$ 681,170	\$ 60,693	\$ 7,951,903
本期增加	94	-	57,348	-	23,628	-	67,242	148,312
本期減少	-	( 47,400)	( 147,358)	-	( 83,581)	-	-	( 278,339)
重 分 類	9,136	-	601,118	-	-	( 601,118)	( 28,534)	( 19,398)
期末餘額	<u>3,600,084</u>	<u>2,527,678</u>	<u>1,159,309</u>	<u>9,184</u>	<u>326,770</u>	<u>80,052</u>	<u>99,401</u>	<u>7,802,478</u>
重估增值								
期初餘額	380,639	8,177	-	-	-	-	-	388,816
本期增加	-	-	-	-	-	-	-	-
本期減少	-	-	-	-	-	-	-	-
重 分 類	( 9,136)	-	-	-	-	-	-	( 9,136)
期末餘額	<u>371,503</u>	<u>8,177</u>	<u>-</u>	<u>-</u>	<u>-</u>	<u>-</u>	<u>-</u>	<u>379,680</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721,535	460,524	2,216	255,974	542,996	-	1,983,245
本期增加	-	61,548	108,673	1,439	46,283	34,694	-	252,637
本期減少	-	( 47,435)	( 147,345)	-	( 83,222)	-	-	( 278,002)
重 分 類	-	-	514,758	-	-	( 514,758)	-	-
期末餘額	<u>-</u>	<u>735,648</u>	<u>936,610</u>	<u>3,655</u>	<u>219,035</u>	<u>62,932</u>	<u>-</u>	<u>1,957,880</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5,619	1,035	-	-	-	-	-	6,654
本期增加	-	-	-	-	-	-	-	-
本期減少	( 5,619)	( 1,035)	-	-	-	-	-	( 6,654)
重 分 類	-	-	-	-	-	-	-	-
期末餘額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期末淨額	<u>\$ 3,971,587</u>	<u>\$ 1,800,207</u>	<u>\$ 222,699</u>	<u>\$ 5,529</u>	<u>\$ 107,735</u>	<u>\$ 17,120</u>	<u>\$ 99,401</u>	<u>\$ 6,224,278</u>

### 十四、無形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譽	\$ 1,243,107	\$ 1,243,107
遞延費用	259,475	222,154
	<u>\$ 1,502,582</u>	<u>\$ 1,465,261</u>

(一) 商譽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將本公司歷年購併其他金融機構之購買價金超過受讓淨資產部分 2,082,113 仟元列為商譽；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發現該等商譽有價值減損之跡象。

(二) 遞延費用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九十年
	電腦軟體	租賃權益
	合計	合計
期初餘額	\$ 65,050	\$ 157,104
本期增加	32,817	75,958
本期攤銷	( 48,355)	( 76,259)
本期減少	-	( 2,805)
重分類	55,965	-
期末餘額	\$ 105,477	\$ 153,998

## 十五、其他資產

	一〇〇年	九十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 1,050,575	\$ 391,822
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淨額	919,900	898,79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572,630	1,770,193
預付款項	63,690	49,092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三）	41,621	21,569
承受擔保品－淨額	2,503	18,436
	\$ 2,650,919	\$ 3,149,908

(一) 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淨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九十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749,257	\$ 233,224
本期增加	153	-
本期減少	( 11,243)	( 71)
重分類	37,305	-
期末餘額	775,472	233,153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83,685
本期增加	-	5,111
本期減少	-	( 71)
重分類	-	-
期末餘額	-	88,725
期末淨額	\$ 775,472	\$ 144,428

(二) 承受擔保品－淨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284,986	\$350,114
房屋及建築	126,397	140,453
雜項設備	-	18
減：備抵跌價損失	( 408,880)	( 472,149)
	<u>\$ 2,503</u>	<u>\$ 18,436</u>

十六、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同業拆放	\$ 6,890,975	\$ 1,385,279
中華郵政轉存款	769,744	879,676
銀行同業存款	<u>182,146</u>	<u>187,123</u>
	<u>\$ 7,842,865</u>	<u>\$ 2,452,078</u>

十七、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附買回條件之國外債券為 320,975 仟元（美元 10,598 仟元），利率為 0.90%，期後約定買回價款為 321,456 仟元（美元 10,612 仟元）。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附買回條件之政府債券分別為 3,502,281 仟元及 670,017 仟元，利率分別介於 0.72%～0.77% 及 0.42%～0.44% 之間，期後約定買回價款分別為 3,503,286 仟元及 670,065 仟元。

十八、應付款項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即期外匯交割款	\$ 7,754,052	\$ 3,845,417
應付待交換票據	3,672,680	1,453,195
承兌匯票	1,242,987	681,402
應付費用	1,174,171	945,389
應付利息	761,037	512,621
應付帳款	338,201	638,879
應付代收款	305,900	181,66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贖回信託基金款	\$ 63,174	\$ 63,034
應付申購信託基金款	41,486	87,342
應付信託匯兌款	40,045	33,812
其他應付款	440,954	539,332
	<u>\$ 15,834,687</u>	<u>\$ 8,982,090</u>

十九、存款及匯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儲蓄存款	\$ 268,122,892	\$ 245,392,246
定期存款	135,864,836	101,712,364
活期存款	69,305,627	59,694,696
支票存款	6,819,240	5,593,375
可轉讓定存單	2,004,700	669,900
應解匯款	68,956	50,773
	<u>\$ 482,186,251</u>	<u>\$ 413,113,354</u>

二十、應付金融債券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	<u>\$ 19,800,000</u>	<u>\$ 14,800,000</u>

(一)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管銀(六)字第 09500376520 號函核准，分別於九十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十七日發行九十五年第一期及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其發行條件如下：

1. 核准發行額度：8,800,000 仟元。
2. 發行金額：8,800,000 仟元。
3. 票面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依面額發行。
4. 發行期間：甲券為七年期，分別於一〇〇二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十七日到期。乙券為十年期，分別於一〇〇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十七日到期。
5. 債券利率：固定利率。

6. 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7.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

(二)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十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管銀控字第 09800314352 號函核准，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發行九十八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其發行條件如下：

1. 核准發行額度：3,000,000 仟元。

2. 發行金額：3,000,000 仟元。

3. 票面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依面額發行。

4. 發行期間：七年期，於一〇五年十二月十八日到期。

5. 債券利率：固定利率。

6. 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7.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

(三)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管銀控字第 09900171020 號函核准，於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發行九十九年第一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其發行條件如下：

1. 核准發行額度：3,000,000 仟元。

2. 發行金額：3,000,000 仟元。

3. 票面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依面額發行。

4.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5. 債券利率：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十年止，為固定利率 3.50%；自發行日屆滿第十年之次日起，若本公司未予贖回，則調整為固定利率 4.50%。

6. 提前贖回權：發行屆滿十年後，若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符合發行時主管機關最低要求規定，並向主管機關申請同意後，本公司得提前贖回，贖回方式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額贖回。

7.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



(四)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二月十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管銀控字第 10000035830 號函核准，於一〇〇年三月三十日發行一〇〇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其發行條件如下：

1. 核准發行額度：3,000,000 仟元。
2. 發行金額：3,000,000 仟元。
3. 票面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依面額發行。
4. 發行期間：七年期，於一〇七年三月三十日到期。
5. 債券利率：固定利率。
6. 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7.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

(五)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九月二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管銀控字第 10000301920 號函核准，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六日發行一〇〇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其發行條件如下：

1. 核准發行額度：2,000,000 仟元。
2. 發行金額：2,000,000 仟元。
3. 票面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依面額發行。
4. 發行期間：甲券為十年期，於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六日到期，乙券為七年期於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到期。
5. 債券利率：固定利率。
6. 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7.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

## 二一、其他金融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	\$ 1,207,534	\$ 152,247
撥入放款基金	42,795	57,843
應付租賃款	<u>19,577</u>	<u>22,946</u>
	<u>\$ 1,269,906</u>	<u>\$ 233,036</u>

(一)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構型商品本金一定期存款主要係發行「美元十年期固定期限交換利率」及「連結雙元

貨幣匯率選擇權」之定期存款，按約支付收益，收益係依契約規定之連結指標利率之決價計算。

(二)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參與台北國際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聯貸案，獲得行政院開發基金撥入資金融通餘額分別為 42,795 仟元及 56,898 仟元；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參與聯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聯貸案，獲得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撥入資金融通餘額為 945 仟元。

(三) 本公司自九十三年十二月起陸續與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自動化設備租賃合約，以因應業務需求，其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1. 租賃標的物：自動櫃員機。
2. 租賃期間：完成驗收次日起租賃期間滿五年，該租賃標的物歸本公司所有。
3. 租金支出計算：每台每月原為 30 仟元，後於九十八年度議定調降租金為每台每月 26 仟元。
4. 其他主要內容：租賃期間已完成裝機部分不得退租，如退租本公司仍負有支付租賃期間所有租金之責任。
5.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完成裝設 434 台，業於一〇〇年度皆轉歸為本公司所有，故全數轉列固定資產—資訊設備項下。

## 二二、其他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收款項	\$ 559,753	\$ 973,854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2,370	222,457
存入保證金	55,356	674,426
保證責任準備	14,232	14,232
買賣損失準備	-	72,902
其他	13,413	12,307
	<u>\$ 865,124</u>	<u>\$ 1,970,178</u>

本公司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買賣損失準備因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於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暨「期貨商管理規則」中，有關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刪除，故本公司依

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10010000440號函之規定，將所提列的買賣損失準備以稅後金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二三、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職工訂有退休辦法，原係依「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制定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依職工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為計算基準；另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政府「勞工退休金條例」頒佈，增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如係選擇該退休辦法之職工，於其提供服務之期間按月提撥退休金，條例頒佈日前舊有年資則予以保留。

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職工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職工，均按給付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基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

(一)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依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計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8,527 仟元及 86,054 仟元；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計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444 仟元及 48,289 仟元，其組成項目如下：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服務成本	\$ 21,279	\$ 23,628
利息成本	24,615	25,948
當期既得前期服務成本	9,316	1,93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8,359	8,35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19,128)	( 18,567)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7,003</u>	<u>6,982</u>
淨退休金成本	<u>\$ 51,444</u>	<u>\$ 48,289</u>

(二) 本公司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計算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397,746)	(\$ 339,462)
非既得給付義務	( 445,705)	( 434,229)
累積給付義務	( 843,451)	( 773,69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173,368)	( 210,910)
預計給付義務	( 1,016,819)	( 984,60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11,462</u>	<u>751,647</u>
提撥狀況	( 305,357)	( 232,954)
未認列過度性給付義務	41,621	49,98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58,300	182,499
補列最低應計退休金負債	( 126,553)	( 21,5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31,989)</u>	<u>(\$ 22,044)</u>

(三) 本公司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計算之退休金給付義務之精算假設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折現率	2.25%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50%

(四) 本公司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計算之既得給付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既得給付	<u>\$562,202</u>	<u>\$508,630</u>

## 二四、股東權益

### (一) 股本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資本額為 19,577,665 仟元，分為 1,957,76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董事會代行）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935,115 仟元。本增資案於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於一〇〇年八月八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故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實收資

本額增加為 20,512,780 仟元，分為 2,051,27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二) 資本公積

依相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持股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撥充股本金額亦不得超過規定限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三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與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或轉回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分配之。前述特別盈餘公積轉回金額如於已往年度已發放之員工紅利金額不得計入。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盈餘應受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限制或禁止；法定盈餘公積未達實收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不受限制。

本公司係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股利政策係因應母公司營運需求且兼顧資本適足率符合相關法定規定之原則下，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並行發放，惟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得少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應付員工紅利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估列可能發放之金額；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係按其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三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與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或轉回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為基礎，依百分之一計算。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依章程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分別為 22,282 仟元及 14,491 仟元。年度終了後，董事

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如實際配發金額有所差異，則依會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01,568	\$ -	\$ 168,097	\$ -
回轉特別盈餘公積	31,457	-	1,040,062	-
現金股利	500,000	0.25	-	-
股票股利	935,115	0.48	-	-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現金紅利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會（董事會代行）				
決議配發金額	\$ 14,351	\$ -	\$ 8,536	\$ -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4,491</u>	<u>-</u>	<u>14,637</u>	<u>-</u>
	<u>(\$ 140)</u>	<u>\$ -</u>	<u>(\$ 6,101)</u>	<u>\$ -</u>

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董事會代行）決議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五、手續費淨收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手續費收入（附註二九）	\$ 2,331,368	\$ 2,563,341
手續費費用（附註二九）	<u>( 683,175)</u>	<u>( 658,340)</u>
	<u>\$ 1,648,193</u>	<u>\$ 1,905,001</u>

二六、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u>一〇〇年度</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九十九年度</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706,088	\$ 2,323,915
勞健保費用	200,925	176,178
退休金費用	149,971	134,343
其他用人費用	<u>101,990</u>	<u>98,104</u>
	<u>\$ 3,158,974</u>	<u>\$ 2,732,540</u>
折舊費用	<u>\$ 237,736</u>	<u>\$ 252,637</u>
攤銷費用	<u>\$ 124,614</u>	<u>\$ 128,711</u>

二七、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公司當期應收連結稅制退稅款估算如下：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稅前純益	\$ 3,362,105	\$ 2,138,442
永久性差異	( 586,874)	( 666,850)
暫時性差異	<u>163,443</u>	<u>( 978,620)</u>
	2,938,674	492,972
減：虧損扣抵	<u>( 2,938,674)</u>	<u>( 492,972)</u>
估計一般課稅所得額	-	-
所得稅率	<u>17%</u>	<u>17%</u>
應納一般稅額	-	-
加：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85,357
加：補徵基本稅額	<u>55,480</u>	<u>8,783</u>
當期應付所得稅	55,480	94,140
減：暫繳及扣繳稅額	<u>( 71,406)</u>	<u>( 60,122)</u>
當期應(收)付連結稅制款	<u>(\$ 15,926)</u>	<u>\$ 34,018</u>
期初應收連結稅制退稅款	\$ 115,896	\$ 84,458
當期應收(付)連結稅制款	15,926	( 34,018)
前期所得稅調整	-	65,456
合併連結制款－虧損扣抵使用 金額	<u>1,016,729</u>	<u>-</u>
期末應收連結稅制退稅款	<u>\$ 1,148,551</u>	<u>\$ 115,896</u>

(二) 本公司當期淨遞延所得稅資產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648,627	\$ 1,950,410
備抵呆帳超限數	33,581	1,024
承受擔保品未實現損失	21,357	22,981
其他	27,485	24,9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提	( 122,377)	( 107,860)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 36,043)	( 121,35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72,630</u>	<u>\$ 1,770,193</u>

一〇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包含母公司新光金融控股公司合併連結稅制使用本公司虧損扣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6,729 仟元，其轉列於應收款項－應收連結稅制款項下。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通過所得稅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到    期    年    度	虧損扣抵金額
一〇五年度	\$ 540,151
一〇六年度	2,215,208
一〇八年度	<u>1,060,095</u>
	<u>\$ 3,815,454</u>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原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八條規定，就雙方公司合併前尚未扣除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按各該參與公司原股東（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因合併而持有合併後存續公司（本公司）股權之比例（原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9%，本公司為 50.01%）計算，由本公司承受其可扣抵金額。



(三) 本公司當期所得稅費用說明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當期應付所得稅	\$ 55,480	\$ 94,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68,440	96,990
前期所得稅調整	<u>-</u>	( 57,914)
所得稅費用	<u>\$223,920</u>	<u>\$133,216</u>

(四) 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25,232</u>	<u>\$253,835</u>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	2.74%	7.38%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當年度估計之應付所得稅。另依所得稅法規定，非中華民國境內取得公司、合作社分配之股利或盈餘總額所含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已繳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得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應扣繳稅額。但因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之盈餘未分配，依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則不在此限。

(五)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均無屬於八十六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六) 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九十三與九十四年度核定案件中，持有債券投資成本超過面額之溢價攤銷 64,840 仟元與 61,904 仟元及因併購信用合作社產生之商譽攤銷 17,556 仟元未准認列，本公司不服其判決理由，已提起行政救濟。另原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歷年度（至九十四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 仟股 )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	<u>\$3,362,105</u>	<u>\$3,138,185</u>	2,051,278	<u>\$ 1.64</u>	<u>\$ 1.5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u>1,658</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3,362,105</u>	<u>\$3,138,185</u>	<u>2,052,936</u>	<u>\$ 1.64</u>	<u>\$ 1.53</u>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	<u>\$2,138,442</u>	<u>\$2,005,226</u>	2,051,278	<u>\$ 1.04</u>	<u>\$ 0.9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u>1,156</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2,138,442</u>	<u>\$2,005,226</u>	<u>2,052,434</u>	<u>\$ 1.04</u>	<u>\$ 0.98</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由 1.02 元減少為 0.98 元。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九、重大關係人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	持有本公司 100% 股權之母公司
李增昌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法人 代表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賴進淵(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本公司之董事兼任總經理
林伯翰、洪士琪、林伯峰、吳邦聲、謝一中及楊申永(均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本公司之董事
胡勝益及李正義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陳中和及陳松村(均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本公司之監察人
黃宏仁等 134 人	總行部門主管以上人員及各區域分行經理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臺灣新光保險經紀人公司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新壽綜合證券公司(註一)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元富證券公司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金國際創業投資公司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為新光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銀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銀財務(香港)公司(註三)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行銷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光三越百貨公司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法人董事
吳東進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
吳家錄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
許澎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總經理
葉雲萬、林伯翰、洪文棟、吳東勝、吳昕恩、吳桂蘭、吳欣盈、吳昕杰、洪士鈞、鄭濟世、吳文七、李正義及許澎(註二)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新任董事
蘇啟明、陳詩飛、黃淵柱、黃和鎮及黃崇仁(註二)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新任監察人
葉雲萬、林伯翰、洪文棟、吳東勝、吳昕恩、吳桂蘭、吳欣盈、吳昕杰、洪士鈞、黃崇仁、鄭濟世、吳文七及辻雅夫(註二)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原任董事
李峰遙、蘇啟明、陳詩飛、黃淵柱、黃和鎮(註二)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原任監察人
郭吳如月等 74 人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汪憶珊等 15 人	為新光金融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之配偶
吳東權等 42 人	為新光人壽保險公司、新光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新壽綜合證券公司及臺灣新光保險經紀人公司之董事長、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及其配偶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文教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財團法人新光人壽慈善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火獅先生救難急救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財團法人聯信文教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財團法人吳東進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新誠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之配偶係該公司負責人
盈盈投資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之配偶係該公司負責人
閒達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之配偶係該公司負責人
東盈投資公司等法人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之配偶係該等法人負責人
太子汽車工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輝光電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達輝光電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友輝光電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東賢投資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厚生化學工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光合成纖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光建設開發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光海洋企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光紡織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光產物保險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科光電材料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新勝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瑞進興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瑞新興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鴻新建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安隆興業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喜登數位公司	該公司執行長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等法人	該等法人負責人係新光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光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係該公司負責人
北投大飯店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係該公司負責人
家邦投資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係該公司負責人
新光樂活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係該公司負責人
新光兆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係該公司負責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台北市吳家錄保險文教基金會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之副董事長係該財團法人負責人
大眾電信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之監察人係該公司之重整監督人
新昕國際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群和創業投資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文士企管顧問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王田毛紡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台灣新光保全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誼光保全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誼光國際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新誼整合科技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綿豪實業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白雲山莊實業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新家邦實業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佳和實業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翠園投資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台灣新光建築經理公司	為實質關係人

註一：新壽綜合證券公司業於九十九年一月五日解散，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在進行清算程序。

註二：新光金融控股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註三：新光銀財務（香港）公司業於一〇〇年九月九日解散，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在進行清算程序。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放款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本期利息收入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27	14,798	9,026	9,026	-	車輛	365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62	329,676	259,600	259,600	-	不動產	4,351	無
其他放款	太子汽車工業	1,719,012	1,719,012	-	1,719,012	不動產、機器設備	33,241	無
	新光兆豐	507,000	505,000	505,000	-	不動產	9,725	無
	王田毛紡	498,000	498,000	498,000	-	不動產	9,683	無
	家邦投資	389,631	389,496	389,496	-	不動產	6,789	無
	白雲山莊實業	286,599	286,196	286,196	-	不動產	6,029	無
	大眾電信	98,741	90,496	-	90,496	不動產、機器設備	-	無
	佳和實業	79,788	79,125	79,125	-	不動產	2,482	無
	其他	913,661	456,497	456,497	-	不動產、上市櫃股票及機器設備	10,022	無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稱名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本 利 息 收 入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37	23,379	14,441	14,441	-	存單、車輛	468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62	326,579	240,779	240,779	-	不動產	4,196	無
其他放款	太子汽車工業	1,708,350	1,700,700	1,696,800	3,900	不動產、機器設備	41,061	無
	王田毛紡	480,000	480,000	480,000	-	不動產	7,667	無
	新光兆豐	448,500	442,000	442,000	-	不動產	8,719	無
	家邦投資	311,100	311,100	311,100	-	不動產	5,802	無
	白雲山莊實業	313,500	255,500	255,500	-	不動產	4,760	無
	大眾電信	98,741	98,741	-	98,741	不動產、機器設備	-	無
	佳和實業	80,107	79,788	79,788	-	不動產	2,452	無
	其 他	1,202,810	554,315	554,315	-	不動產、上市櫃股票及機器設備	19,084	無

依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性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者，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 (二) 保證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度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餘 額	費 率 區 間 ( % )	擔 保 品 內 容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東賢投資公司	\$ 245,000	\$ 200,000	\$ -	0.5~0.8	不動產
新輝光電公司	32,265	15,675	-	0.5	存 單
新光合成纖維公司	92,040	-	-	0.25	機器設備
瑞新興業公司	90,000	-	-	0.75~0.8	不動產
達輝光電公司	29,100	-	-	0.5	存 單
台灣新光保全公司	8,197	-	-	0.75	不動產
新科光電材料公司	727	-	-	0.75	機器設備
友輝光電公司	694	-	-	0.5	存 單
		<u>\$ 215,675</u>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餘 額	費 率 區 間 ( % )	擔 保 品 內 容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東賢投資公司	\$ 200,000	\$ 200,000	\$ -	0.80	不動產
新光合成纖維公司	543,270	87,789	-	0.25~1.00	上市櫃股票、 機器設備
瑞新興業公司	180,000	90,000	-	0.80	不動產
新輝光電公司	32,265	32,265	-	0.50	存 單
達輝光電公司	42,485	29,100	-	0.50	存 單
台灣新光保全公司	15,197	8,197	-	0.75	不動產
新光紡織公司	8,610	4,960	-	0.55	上市櫃股票
新科光電材料公司	727	727	-	0.75	機器設備
友輝光電公司	694	694	-	0.50	存單、機器設備
新誼整合科技公司	4,509	-	-	0.50	存 單
		<u>\$ 453,732</u>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一		〇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期末資產負債表餘額	金額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外匯換匯合約	100.01.27~101.08.15	USD 1,125,000 仟元	NTD 954,488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NTD 954,488 仟元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100.04.01~101.06.19	USD 815,000 仟元	NTD 563,614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NTD 563,614 仟元
友輝光電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100.11.10~101.01.06	USD 3,000 仟元	NTD 118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NTD 118 仟元
新科光電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100.11.18~101.02.17	USD 264 仟元	NTD 7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NTD 7 仟元

九		十		九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期末資產負債表餘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外匯換匯合約	99.01.22~100.09.19	USD 1,235,000 仟元	(NTD 2,388,037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NTD 2,388,037 仟元)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99.01.04~101.01.03	USD 494,000 仟元	(NTD 740,291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NTD 740,291 仟元)		
新光合成纖維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99.12.17~100.01.18	USD 1,000 仟元	(NTD 564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NTD 564 仟元)		
友輝光電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99.11.05~100.01.10	USD 1,000 仟元	(NTD 909 仟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NTD 909 仟元)		

(四)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科目%	金額	科目%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	\$ 30,930	-	\$ 11,240	-
新光行銷	574	-	571	-
	<u>\$ 331,504</u>	<u>-</u>	<u>\$ 11,811</u>	<u>-</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新光銀保險代理人公司及新光行銷公司之應收款項係其應收手續費收入。

(五) 存款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		〇〇年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新光人壽保險	\$ 27,662,018	0.00%~1.40%	\$ 131,220	
元富證券	4,566,234	0.00%~1.35%	33,310	
新光行銷	285,753	0.00%~1.37%	849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期 末 餘 額	○ 利 率 區 間	○ 年 度 利 息 支 出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	\$ 249,288	0.00%~1.37%	\$ 2,151
新光金國際創業投資	246,370	0.15%~1.35%	1,389
誼光保全	237,519	0.00%~0.17%	306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205,012	0.00%~1.35%	1,954
友輝光電	164,301	0.01%~1.37%	235
新光三越百貨	113,503	0.00%~0.17%	88
臺灣新光保險經紀人	109,390	0.00%~1.35%	662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	89,024	0.00%~1.20%	524
新科光電材料	88,330	0.00%~0.75%	59
新光建設開發	83,210	0.00%~1.20%	708
誼光國際公寓大廈管理 維護	80,174	0.00%~0.17%	93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 醫院	78,566	0.00%~0.59%	199
新昕國際	77,077	0.00%~1.35%	717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文教 基金會	71,552	0.00%~1.37%	780
東盈投資	38,639	0.00%~0.17%	42
群和創業投資	37,498	0.00%~0.05%	35
其 他	<u>1,211,264</u>		<u>9,831</u>
	<u>\$ 35,694,722</u>		<u>\$ 185,152</u>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期 末 餘 額	十 利 率 區 間	九 年 度 利 息 支 出
新光人壽保險	\$ 25,567,553	0.00%~1.15%	\$ 36,163
元富證券	2,207,963	0.00%~1.13%	11,567
新光產物保險	767,236	0.00%~1.15%	3,860
誼光保全	294,595	0.00%~0.12%	187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	288,237	0.00%~1.13%	1,575
新科光電材料	250,675	0.00%~0.30%	65
新光行銷	233,028	0.00%~1.13%	367
群和創業投資	200,434	0.03%~0.05%	69
新光建設開發	194,738	0.00%~0.87%	672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151,455	0.00%~0.13%	403
大台北區瓦斯	147,040	0.00%~0.12%	70
臺灣新光保險經紀人	107,208	0.00%~1.13%	466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 醫院	101,707	0.00%~0.35%	161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九 十 九 年 度 利 率 區 間	九 十 九 年 度 利 息 支 出
新光海洋企業	\$ 91,406	0.00%~0.12%	\$ 79
台灣新光建築經理	89,649	0.00%~0.12%	17
誼光國際公寓大廈管理維 護	87,932	0.00%~0.12%	88
新壽綜合證券	73,127	0.00%~0.58%	2,669
新昕國際	71,022	0.00%~1.13%	307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文教 基金會	63,007	0.00%~1.15%	511
其 他	<u>1,659,752</u>		<u>8,805</u>
	<u>\$ 32,647,764</u>		<u>\$ 68,101</u>

上述對關係人交易事項，除行員存款利率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6.38% 及 6.15% 外，餘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六) 手續費收入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 該 科目 %	金 額	佔 該 科目 %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公司	\$201,470	9	\$152,447	6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113,270	5	120,879	5
新光行銷公司	6,875	-	6,781	-
其 他	<u>7,774</u>	<u>-</u>	<u>6,980</u>	<u>-</u>
	<u>\$329,389</u>	<u>14</u>	<u>\$287,087</u>	<u>11</u>

手續費收入因交易性質不同，故無從比較。

(七) 手續費費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 手 續 費 費用 %	金 額	佔 手 續 費 費用 %
元富證券公司	\$ 715	-	\$ 1,135	-
其 他	<u>787</u>	<u>-</u>	<u>670</u>	<u>-</u>
	<u>\$ 1,502</u>	<u>-</u>	<u>\$ 1,805</u>	<u>-</u>

手續費費用因交易性質不同，故無從比較。

(八) 租賃交易

1. 租金支出及租賃押金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租金 金額	支出%	估租金 金額	支出%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151,498	30	\$147,674	33
其他	887	-	985	-
	<u>\$152,385</u>	<u>30</u>	<u>\$148,659</u>	<u>33</u>

對關係人之租賃條件與一般交易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另本公司支付關係人租賃押金之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存出 保證金 金額	%	估存出 保證金 金額	%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 34,493	3	\$ 32,880	8
其他	1,405	-	1,337	-
	<u>\$ 35,898</u>	<u>3</u>	<u>\$ 34,217</u>	<u>8</u>

2. 其他業務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其他 業務費 金額	%	估其他 業務費 金額	%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 6,849	5	\$ 6,276	3

係舉辦活動場地租金，其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 自動化設備租賃事項請參閱附註二一(三)。

(九) 勞務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估勞務 費 金額	%	估勞務 費 金額	%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 13,865	12	\$ 13,022	11
元富證券公司	5,720	5	1,700	1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620	1	1,620	1
	<u>\$ 21,205</u>	<u>18</u>	<u>\$ 16,342</u>	<u>13</u>

(十) 其他交易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度開始採用連結稅制，由母公司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而產生應收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連結稅制退稅款計 1,148,551 仟元，帳列應收款項。

(十一)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之董事擔任本公司授信案件保證人之交易

	一〇〇	〇	年
	授 信 戶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吳家錄	家邦投資	\$ 389,631	\$ 389,496
吳邦聲	白雲山莊實業	286,599	286,196
吳邦聲	新家邦實業	1,224	1,132
黃崇仁	力晶半導體	150,000	141,300
洪士鈞	洪陳淑瑩	140,000	140,000
洪士琪	文士企管顧問	42,685	41,144
吳東勝	吳欣叡	7,500	7,500
		<u>\$1,017,639</u>	<u>\$1,006,768</u>

	九 十	九	年
	授 信 戶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吳家錄	家邦投資	\$ 311,100	\$ 311,100
吳邦聲	白雲山莊實業	313,500	255,500
黃崇仁	力晶半導體	240,000	150,000
洪士鈞	洪陳淑瑩	200,000	140,000
洪士琪	文士企管顧問	42,685	42,685
吳東勝	吳欣叡	7,513	7,500
吳邦聲	新家邦實業	1,317	1,224
洪士琪	傳文投資	4,980	-
		<u>\$1,121,095</u>	<u>\$ 908,009</u>

(十二) 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 38,239	\$ 35,191
獎 金	16,298	13,037
特 支 費	3,042	4,989
紅利(註)	-	168
	<u>\$ 57,579</u>	<u>\$ 53,385</u>

註：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三十、質押之資產

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u>\$549,900</u>	<u>\$546,000</u>

係提存法院作為假扣押之擔保及提供發行金融債券之保證金。

### 三一、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除附註六及十七所述承作金融商品之承諾外，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責任款項	\$ 11,036,734	\$ 8,030,438
開發信用狀餘額	5,579,646	6,208,869
信託負債	161,585,320	160,239,986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152,616,119	128,714,417

(二)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金額	金額	信託負債金額	金額
銀行存款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本金存放本行	\$ 1,925,336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1,105,531
短期投資		信託資本	
基金投資	83,759,752	金錢信託	144,912,173
債券投資	59,959,734	不動產信託	15,965,903
保管有價證券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保管有價證券	1,105,531	累積盈虧	( 5,023,925)
不動產		兌換	( 673)
土地	12,572,005	本期損益	<u>4,626,311</u>
房屋及建築	106,105		
在建工程	<u>2,156,857</u>		
信託資產總額	<u>\$ 161,585,320</u>	信託負債總額	<u>\$ 161,585,320</u>

信託帳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3,617
特別股現金股利收入		1,186,772
財產交易利益		4,949,071
已實現資本利得		786,722
已實現兌換利得		99
		<u>6,926,281</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85,466
手續費		556
財產交易損失		2,213,602
其他費用		10
		<u>2,299,634</u>
稅前淨利		4,626,647
所得稅費用	(	336)
稅後淨利	\$	<u>4,626,311</u>

信託帳財產目錄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1,925,336
本金存放本行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83,759,752
債券投資							59,959,734
保管有價證券							
保管有價證券							1,105,531
不動產							
土地							12,572,005
房屋及建築							106,105
在建工程							<u>2,156,857</u>
							<u>\$ 161,585,320</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金 額	信 託 負 債	金 額
銀行存款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本金存放本行	\$ 1,318,853	應付保管有價證	
短期投資		券	\$ 3,782,309
基金投資	87,686,883	信託資本	
債券投資	60,056,116	金錢信託	148,806,142
保管有價證券		不動產信託	8,062,911
保管有價證券	3,782,309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不動產		累積盈虧	( 5,459,385)
土 地	6,012,028	兌 換	( 1,099)
房屋及建築	198,490	本期損益	<u>5,049,108</u>
在建工程	<u>1,185,307</u>		
信託資產總額	<u>\$ 160,239,986</u>	信託負債總額	<u>\$ 160,239,986</u>

信託帳損益表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2,761
特別股現金股利收入	957,747
財產交易利益	5,711,220
已實現資本利得	<u>981,890</u>
	<u>7,653,618</u>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 118,239)
手 續 費	( 503)
財產交易損失	( 2,485,503)
其他費用	<u>( 11)</u>
	<u>( 2,604,256)</u>
稅前純益	5,049,362
所得稅費用	<u>( 254)</u>
稅後純益	<u>\$ 5,049,108</u>

信託帳財產目錄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本金存放本行	\$ 1,318,853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87,686,883
債券投資	60,056,116
保管有價證券	
保管有價證券	3,782,309
不動產	
土 地	6,012,028
房屋及建築	198,490
在建工程	1,185,307
	<u>\$ 160,239,986</u>

### 三二、金融商品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資產	\$542,476,067	\$542,476,067	\$451,742,621	\$451,742,62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513,154	3,578,557	2,163,611	2,205,507
其他金融資產	4,301,570	3,959,643	5,184,328	4,919,679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負債	511,961,942	511,961,942	428,506,584	428,506,584
應付金融債券	19,800,000	19,800,000	14,800,000	14,8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1,269,906	1,269,906	233,036	233,036

####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匯款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對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採現金流量折現法，使用之折現率與實際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對該等金融商品之折現率為 1.22% 至 2.03%。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遠期外匯合約（含無本金交割）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餘係以彭博（Bloomberg）資訊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商品，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出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之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未上市（櫃）公司及上市公司受限交易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出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應付金融債券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 2.61%。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5,198,899	\$ 6,946,952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245,051	9,601,911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3,578,557	2,205,507
其他金融資產	-	-	3,959,643	4,919,679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2,274,883	3,289,045	-	-
應付金融債券	-	-	19,800,000	14,8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	-	1,269,906	233,036

(四)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32,245,275 仟元及 178,054,95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79,618,329 仟元及 136,347,613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71,842,383 仟元及 243,843,582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34,747,294 仟元及 279,654,864 仟元。

(五)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0,905,079 仟元及 8,615,54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783,146 仟元及 2,752,513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394,581 仟元及 259,323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債券、票據、放款及類似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損失發生。本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

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擔保品之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 66.47%。融資保證和商業信用狀持有之擔保品比率約為 7.53%，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不動產、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表所列者外，皆與帳面價值相同：

金融商品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保證責任款項	\$ -	\$ 11,036,734
開發信用狀餘額	-	5,579,646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	152,616,119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明細如下：

產業型態	合約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額
自然人	\$ 205,261,712	\$ 205,261,712
金融及保險業	226,688,780	226,688,780
製造業	68,496,638	68,496,638
不動產及租賃業	23,272,764	23,272,764
批發及零售業	31,526,562	31,526,562
服務業	8,570,452	8,570,452
公用事業	485,133	485,133
其他	25,850,403	25,850,403
	<u>\$ 590,152,444</u>	<u>\$ 590,152,444</u>

地 方 區 域	合 約 金 額	最大信用暴險額
國內地區	\$ 531,747,308	\$ 531,747,308
歐洲地區	23,158,601	23,158,601
美洲地區	15,135,557	15,135,557
亞洲地區	10,935,049	10,935,049
大洋洲地區	7,271,743	7,271,743
非洲地區	1,904,186	1,904,186
	<u>\$ 590,152,444</u>	<u>\$ 590,152,444</u>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準備比率分別為 23% 及 19%，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計
	一 年 以 內 者	超 過 一 年 至 七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七 年 期 限 者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17,336	\$ -	\$ -	\$ 10,317,33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0,495,816	-	-	110,495,8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4,135,504	1,063,495	-	5,198,999
應收款項	22,236,957	-	-	22,236,957
貼現及放款	120,856,398	113,562,880	140,408,593	374,827,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7,793	5,574,692	18,372,566	24,245,05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400	1,117,653	2,387,101	3,513,15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12,030	3,644,069	3,856,099
其他催收款	62,663	-	-	62,663
資產合計	<u>\$ 268,410,867</u>	<u>\$ 121,530,750</u>	<u>\$ 164,812,329</u>	<u>\$ 554,753,946</u>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7,793,225	\$ 49,640	\$ -	\$ 7,842,86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2,274,883	-	-	2,274,88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823,256	-	-	3,823,256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年以內者	超過一年至 七年期限者	超過七年期限者	合 計
應付款項	\$ 15,834,687	\$ -	\$ -	\$ 15,834,687
存款及匯款	458,299,021	23,887,230	-	482,186,251
應付金融債券	-	15,300,000	4,500,000	19,800,000
應付租賃款	19,577	-	-	19,577
撥入放款基金	42,795	-	-	42,795
結構型商品本金—定期存款	1,207,534	-	-	1,207,534
負債合計	<u>\$ 489,294,978</u>	<u>\$ 39,236,870</u>	<u>\$ 4,500,000</u>	<u>\$ 533,031,848</u>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年以內者	超過一年至 七年期限者	超過七年期限者	合 計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888,785	\$ -	\$ -	\$ 6,888,78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8,696,925	-	-	88,696,9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6,946,952	-	-	6,946,952
應收款項	14,957,884	-	-	14,957,884
貼現及放款	97,511,511	98,562,432	131,642,280	327,716,2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08,074	4,149,639	4,544,198	9,601,9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13,525	1,123,526	626,560	2,163,61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204,841	4,400,519	4,605,360
其他催收款	77,320	-	-	77,320
資產合計	<u>\$ 216,400,976</u>	<u>\$ 104,040,438</u>	<u>\$ 141,213,557</u>	<u>\$ 461,654,971</u>
<b>負 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452,078	\$ -	\$ -	\$ 2,452,07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3,289,045	-	-	3,289,04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70,017	-	-	670,017
應付款項	8,982,090	-	-	8,982,090
存款及匯款	392,239,337	20,874,017	-	413,113,354
應付金融債券	-	11,800,000	3,000,000	14,800,000
應付租賃款	22,946	-	-	22,946
撥入放款基金	-	56,898	945	57,843
結構型商品本金	152,247	-	-	152,247
負債合計	<u>\$ 407,807,760</u>	<u>\$ 32,730,915</u>	<u>\$ 3,000,945</u>	<u>\$ 443,539,620</u>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惟經評估後，本公司實務營運上以控管淨流動缺口，以降低因利率變動而導致之現金流量風險。

(七)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項目	一 合	〇 計	〇 年	十 第	二 一	月 層	三 級	十 第	一 二	日 層
<b>非衍生性金融商品</b>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085,266	\$	1,085,266	\$	-	\$	-		
其他		582,707		582,70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116,982		1,880,193		236,789				
債券投資		19,532,232		19,532,232		-				
其他		2,595,837		2,595,837		-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商品投										
資		3,856,099		-		-				3,856,099
<b>衍生性金融商品</b>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3,531,026		-		3,410,031				120,995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2,274,883		-		2,274,883				-
合 計	\$	35,575,032	\$	2,567,235	\$	5,921,703	\$	3,977,094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資產變動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列 入 當 期 損 益 或 股 東 權 益 之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層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層 級 轉 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 289,823	(\$ 28,727)	\$ 152,530	\$ -	\$ 292,631	\$ -	\$ 120,995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 務商品投資	4,605,360	-	3,491,339	-	4,240,600	-	3,856,099
合 計	\$ 4,895,183	(\$ 28,727)	\$ 3,643,869	\$ -	\$ 4,533,231	\$ -	\$ 3,977,094

註 1：本表旨在瞭解銀行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之方法，其適用範圍包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或負債等。

註 2：第一級層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

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 5 段規定，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註 3：第二級層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1)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銀行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2)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3)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4)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 4：第三級層級係指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註 5：本格式之分類應與其資產負債表相對應帳面價值之分類一致。

註 6：採用評價模型衡量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時，其投入參數若包含可觀察市場資料及不可觀察之參數，銀行應判斷投入參數是否重大影響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如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對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有重大影響時，則應將該類金融商品公平價值分類至最低層級。

註 7：相同之金融商品，若前後期所採用之評價模型或所歸屬之層級有重大變動時（例如，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間之重大變動、不可觀察投入參數變動對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產生重大改變，重大性應考量該類金融商品之投資金額、當期評價結果對損益、相關資產、負債或股東權益之影響），應說明其變動情形及發生之原因。

#### (八) 重分類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次修訂條文，將部分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予以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如下：

	<u>重 分 類 前</u>	<u>重 分 類 後</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3,498,350	\$ 3,034,4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20,794,295</u>	<u>21,258,210</u>
	<u>\$ 24,292,645</u>	<u>\$ 24,292,645</u>

九十七年下半年度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述經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金額及公平價值如下：

	<u>帳 面 金 額</u>	<u>公 平 價 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54,875</u>	<u>\$ 54,875</u>



上述經重分類之金融資產於一〇〇年度認列為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帳 面 金 額	依原類別衡量 之擬制性資訊
	認列損益金額	認列損益金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6,250

### 三三、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活動及避險策略受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銀行產業及法制環境之需求所影響。為符合以上需求，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衡量及控制所有風險。

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市場價值風險和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為了達成風險管理的目標，避險活動集中於二個主要控制變數：淨現金流量及市場價值風險。

本公司運用二類避險關係以管理此二變數：現金流量避險及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用以規避利率風險，公平價值避險則用以減少市場價值風險。

公平價值避險為將固定收益或結構式交易轉換為變動收益之交易。目前政策為以公平價值避險將不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轉變為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依資金調度移轉計價之原則，擬定利率公平價值避險策略，以對部分固定利率放款及存款與部分固定利率或結構型條件利率負債進行避險，本公司以利率交換合約為公平價值避險之主要工具。此外，換匯換利、交換選擇權、利率上限、利率下限及其他選擇權等商品亦可能用以規避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現金流量避險用於二項主要目標：將與貨幣市場連結之交易轉換為固定利率交易，以減少利率風險及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以利率交換合約為現金流量避險之主要工具。匯率變動風險以即期部位來規避。此外，換匯換利、

交換選擇權、利率上限、利率下限及其他選擇權等商品亦可能用以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三四、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一 平	〇 均	〇 值	年 平	度 均	利 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2,254,235				0.3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72,796,193				0.8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7				1.6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29,514				2.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681,694				1.6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546,118				1.8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5,408,811				3.66%
應收帳款（信用卡）		3,471,805				14.30%
應收帳款（承購及管理）		1,082,640				1.72%
貼現及放款		354,609,349				2.59%
<u>負 債</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223,219				0.63%
銀行同業存款		4,968,411				0.71%
活期性存款		179,331,639				0.25%
定期性存款		257,583,359				1.09%
金融債券		17,593,907				2.61%
撥入放款基金		51,851				1.49%

	九 平	十 均	九 值	年 平	度 均	利 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603,725				0.1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4,014,149				0.65%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515,532				2.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37,888				3.4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986,883				1.9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3,976,409				3.86%
應收帳款（信用卡）		3,900,645				15.95%
應收帳款（承購及管理）		1,098,985				1.60%
貼現及放款		300,226,857				2.38%
<u>負 債</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5,247				0.28%
銀行同業存款		3,505,260				0.89%
活期性存款		150,767,783				0.18%
定期性存款		218,459,125				0.87%
金融債券		13,308,333				2.67%
撥入放款基金		66,870				1.50%

三五、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八號規定銀行財務報表應揭露之資訊

(一) 資產品質

業務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企業 金融	擔保	2,150,391	101,998,502	2.11%	853,102	39.67%	658,970	91,291,967	0.72%	365,544	55.47%
	無擔保	453,508	100,711,222	0.45%	1,180,534	260.31%	535,945	77,513,184	0.69%	1,446,966	269.98%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89,154	75,621,198	0.12%	395,078	443.14%	78,642	64,858,796	0.12%	30,670	39.00%
	現金卡	14	15,330	0.09%	6,880	49,142.86%	-	20,836	-	8,609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85,971	24,011,854	0.77%	823,158	442.63%	223,736	23,180,113	0.97%	965,978	431.75%
	其他擔保 (註6)	268,182	71,585,341	0.37%	413,462	154.17%	369,367	69,719,320	0.53%	89,202	24.15%
	無擔保	16,171	884,424	1.83%	78,163	483.35%	81,982	1,132,007	7.24%	29,198	35.62%
放款業務合計		3,163,391	374,827,871	0.84%	3,750,377	118.56%	1,948,642	327,716,223	0.59%	2,936,167	150.68%

業務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7,289	7,960,614	0.22%	66,154	382.64%	30,609	8,431,077	0.36%	216,409	707.01%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7)		32,981	1,202,398	2.74%	32,981	100.00%	32,981	635,586	5.19%	32,981	100.00%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金額(註8)	163,303	585,776	213,493	747,889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9)	251,464	416,219	263,417	399,576
合計	414,767	1,001,995	476,910	1,147,465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 註 2：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四)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五)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 註 8：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 註 9：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與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七年九月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規定揭露。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註1)	集團企業名稱(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淨值比例
1	A集團(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2,702,000	9.80%
2	B集團(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2,371,757	8.60%
3	C集團(014615 金屬建材批發業)	2,064,318	7.49%
4	D集團(015010 海洋水運業)	1,904,293	6.91%
5	E集團(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 製造業)	1,718,863	6.24%
6	F集團(012101 輪胎製造業)	1,665,950	6.04%
7	G集團(012611 積體電路製造業)	1,541,139	5.59%
8	H集團(014719 其他綜合商品零售 業)	1,511,424	5.48%
9	I集團(011302 鞋類製造業)	1,444,276	5.24%
10	J集團(015590 其他住宿服務業)	1,411,785	5.1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 屬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淨值比例
1	A集團(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2,575,130	10.50%
2	G集團(012611 積體電路製造業)	2,115,380	8.63%
3	C集團(014615 金屬建材批發業)	2,004,511	8.18%
4	B集團(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1,977,510	8.07%
5	J集團(016811 不動產租售業)	1,769,305	7.22%
6	K集團(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1,757,437	7.17%
7	D集團(015010 海洋水運業)	1,622,169	6.62%
8	L集團(016420 金融控股業)	1,179,043	4.81%
9	M集團(012611 積體電路製造業)	1,164,722	4.75%
10	N集團(014719 其他綜合商品零售 業)	1,144,952	4.67%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

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揭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類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企業集團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期放款、短期擔保放款、應收證券融資、中期放款、中期擔保放款、長期放款、長期擔保放款、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 含 )	91 至 180 天 ( 含 )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33,200,589	18,754,830	18,704,161	74,912,678	445,572,25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91,102,511	198,319,233	43,736,010	22,679,455	455,837,20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2,098,078	( 179,564,403 )	( 25,031,849 )	52,233,223	( 10,264,951 )
淨 值					27,564,47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7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37.24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 含 )	91 至 180 天 ( 含 )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07,397,414	7,737,977	11,155,612	62,547,451	388,838,454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3,740,655	177,704,715	35,766,416	16,815,646	394,027,43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3,656,759	( 169,966,738 )	( 24,610,804 )	45,731,805	( 5,188,978 )
淨 值					24,514,06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8.6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21.17 )

註 1：本表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元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 含 )	91 至 180 天 ( 含 )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847,708	386,984	52,178	476,794	1,763,664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54,246	97,686	98,405	26,610	1,576,947
利率敏感性缺口	( 506,538)	289,298	( 46,227)	450,184	186,717
淨 值					910,01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8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0.5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元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 含 )	91 至 180 天 ( 含 )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36,424	204,993	39,066	384,018	964,501
利率敏感性負債	733,552	66,393	124,710	-	924,655
利率敏感性缺口	( 397,128)	138,600	( 85,644)	384,018	39,846
淨 值					837,71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3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76

註 1：本表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元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元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65	0.48
	稅 後	0.61	0.45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91	9.14
	稅 後	12.05	8.57
純 益 率		32.92	22.53

註：一、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558,574,836	135,358,395	61,422,364	55,804,555	48,784,030	257,205,49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99,156,124	87,889,022	104,845,266	126,615,421	165,447,416	214,358,999
期距缺口	( 140,581,288 )	47,469,373	( 43,422,902 )	( 70,810,866 )	( 116,663,386 )	42,846,49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83,300,660	105,689,662	51,276,871	40,930,854	43,110,363	242,292,91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97,886,199	68,454,636	94,275,292	99,536,145	164,923,735	170,696,391
期距缺口	( 114,585,539)	37,235,026	( 42,998,421)	( 58,605,291)	( 121,813,372)	71,596,519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元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元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09,130	350,636	458,444	379,278	47,978	472,79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78,427	1,154,216	335,430	287,622	489,787	111,372
期距缺口	( 669,297)	( 803,580)	123,014	91,656	( 441,809)	361,42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元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88,734	211,009	149,648	204,993	39,066	384,01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52,022	714,410	193,247	194,290	380,504	69,571
期距缺口	( 563,288)	( 503,401)	( 43,599)	10,703	( 341,438)	314,447

註：一、本表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元之金額，除非另有說明外，依帳面金額填報，未列帳部分並未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二、如海外資產占全公司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則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 三六、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27,585,276	24,219,005	
	第二類資本	12,000,343	8,643,274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39,585,619	32,862,279	
加權 風險 性資 產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328,958,401	280,793,432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81,562	79,451
	作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12,370,913	13,731,76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5,041,288	5,643,275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46,452,164	300,247,921
	資本適足率		11.43	10.95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7.96	8.07	
第二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47	2.88	
第三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佔總資產比率		3.65	4.17	
槓桿比率		5.36	5.44	

註 1：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另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適足率業已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九年六月二日金管銀字第 09910002650 號函規定重新計算。

註 2：年度財務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務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註 3：本表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 三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單位：各外幣 / 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80,200	30.29	\$44,835,244	\$ 724,293	29.26	\$21,195,034
日幣	2,090,462	0.39	816,612	1,204,467	0.36	433,247
歐元	12,197	39.20	478,156	1,235	39.10	48,296
澳幣	12,418	30.75	381,899	8,944	29.82	266,679
港幣	82,619	3.90	322,087	20,725	3.76	78,013
英鎊	2,969	46.75	138,823	81	45.38	3,663
南非幣	17,203	3.72	64,040	-	-	-
人民幣	11,900	4.81	57,217	-	-	-
紐幣	2,410	23.40	56,389	-	-	-
加幣	1,699	29.69	50,447	-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41,025	30.29	7,300,640	305,876	29.26	8,950,863
澳幣	25,437	30.75	782,271	24,400	29.82	727,51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港幣	-	-	-	21,857	3.76420	82,2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39,828	30.29	43,612,392	893,885	29.26	26,157,788
歐元	33,849	39.20	1,326,944	25,780	39.10	1,007,969
南非幣	341,561	3.72	1,271,461	152,932	4.41	674,644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澳幣	\$ 33,399	30.75	\$ 1,027,120	\$ 29,746	29.82	\$ 886,908
港幣	104,198	3.90	406,213	70,788	3.76	266,458
日幣	714,876	0.39	279,257	585,742	0.36	210,691
紐幣	9,771	23.40	228,666	-	-	-
英鎊	3,823	46.75	178,743	4,826	45.38	218,989
加幣	5,282	29.69	156,805	3,642	29.27	106,594
人民幣	11,881	4.81	57,123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8,908	30.29	2,087,232	137,117	29.26	4,012,456

三八、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各子公司間為發揮經濟規模效益，共同進行業務行銷行為，其費用分攤方式原則上係依各子公司實收資本額比例分攤之。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六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款項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附表三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7	金融資產證券化或不動產證券化。		無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九	十	九	年	度
	法	個	其	合	計
	金	金	他	業	
	業	業	業	務	
	務	務	務	務	
利息淨收益	\$ 1,593,403	\$ 4,377,114	\$ 83,468	\$ 6,053,985	
利息以外淨收益	( 65,490)	1,779,145	1,132,472	2,846,127	
淨收益	1,527,913	6,156,259	1,215,940	8,900,112	
呆帳費用	( 550,229)	( 1,176,809)	-	( 1,727,038)	
營業費用	( 548,848)	( 2,791,607)	( 1,694,177)	( 5,034,632)	
稅前淨利	\$ 428,836	\$ 2,187,843	( \$ 478,237)	( \$ 2,138,442)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二	月	三
	一	日		一	日	一	日	一
<u>部門資產</u>								
法金業務	\$	203,179,790			\$	169,036,278		
個金業務		191,431,899				177,004,863		
其他業務		166,981,751				124,004,762		
部門資產總額		<u>\$561,593,440</u>				<u>\$470,045,903</u>		

附表一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註 1)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註 2)	合計股數	持股比例 %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00	\$ 195,028	\$ 107,811	4,000	-	4,000	100	
	新光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00	8,055	2,441	300	-	300	100	
	新光銀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境外授信、投資業務	-	-	1,331	-	-	-	-	清算中
	新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推廣行銷	49.70	130,594	25,100	21,000	-	21,000	100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推廣行銷	50.30	132,987	25,403	21,000	-	21,000	100	

註 1：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 2：(1) 擬制持股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銀行法第七十四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 3：本表於編製第一季及前三季財務報表得免予揭露。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63	\$ 132,987	50.30	\$ 132,987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人後額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公司之母公司	\$ 1,148,551 (註)	-	\$ -	-	\$ -	-	\$ -

註：係應收母公司連結稅制退稅款。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3,331,514
庫存外幣		EUR2,330 仟元，匯率 39.20			514,307
		HKD19,355 仟元，匯率 3.90			
		JPY277,877 仟元，匯率 0.39			
		USD6,670 仟元，匯率 30.29			
		CNY7,643 仟元，匯率 4.81			
零用及週轉金					1,861
待交換票據					3,672,680
存放銀行同業					<u>2,796,974</u>
					<u>\$10,317,336</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摘 要	單位數 ( 仟股 / 仟張 / 仟單位 )	面 值 ( 元 )	總 額 ( 名 目 本 金 )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單 價 ( 元 )	總 額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大同二	2,327	100,000	232,700	0.00%	\$ 227,345	99.95	\$ 232,584
微星二	559	100,000	55,900	0.00%	52,897	96.60	53,999
晶電三	813	100,000	81,300	0.00%	76,967	99.00	80,487
東鋼四	993	100,000	99,300	0.00%	95,514	103.25	102,527
億光三	99	100,000	9,900	0.00%	9,568	98.25	9,727
撼訊三	414	100,000	41,400	0.00%	40,905	99.50	41,193
一詮四	1,000	100,000	100,000	0.00%	99,392	85.00	85,000
鴻準一	291	100,000	29,100	0.00%	28,670	98.45	28,649
潤泰全球一	1,000	100,000	100,000	0.00%	99,872	98.50	98,500
潤泰創新一	1,000	100,000	100,000	0.00%	98,955	95.50	95,500
聯強二	500	100,000	50,000	0.00%	50,100	100.15	50,075
上奇二	70	100,000	7,000	0.00%	7,000	95.00	6,650
亞化一	50	100,000	5,000	0.00%	5,000	90.00	4,500
聚隆一	39	100,000	3,900	0.00%	3,900	98.60	3,845
久陽一	70	100,000	7,000	0.00%	7,000	99.50	6,965
艾笛森一	91	100,000	9,100	0.00%	9,118	113.20	10,301
環泰二	75	100,000	7,500	0.00%	7,500	104.50	7,837
中探針二	120	100,000	12,000	0.00%	12,000	102.50	12,300
凱歲二	175	100,000	17,500	0.00%	17,500	103.50	18,113
成霖二	100	100,000	10,000	0.00%	10,000	98.05	9,805
啟基一	45	100,000	4,500	0.00%	4,300	95.50	4,298
嘉聯三	96	100,000	9,600	0.00%	9,226	96.00	9,216
炎洲六	50	100,000	5,000	0.00%	5,000	94.50	4,725
					<u>977,729</u>		<u>976,796</u>
受益憑證							
富邦吉祥基金	4,030	10	40,300		60,323	15.14	61,030
國泰台灣貨幣基金	26,757	10	267,570		320,000	12.05	322,459
華南永昌投資級收益	1,000	10	10,000		10,000	9.83	9,833
JF 中國亮點	1,513	10	15,130		11,500	7.56	11,435
保德信大中華	487	10	4,870		9,500	17.50	8,527
寶滬深	6,537	10	65,370		104,554	14.37	93,937
上證 50	497	10	4,970		34,492	62.90	31,255
台灣 50	880	10	8,800		47,033	49.81	44,231
					<u>597,402</u>		<u>582,707</u>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摘 要	單位數 ( 仟股 / 仟張 / 仟單位 )	面 值 ( 元 )	總 額 ( 名 目 本 金 )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單 價 ( 元 )	總 額
可交換公司債							
遠新 E1	1,082	100,000	108,200	0	\$ 102,915	100.25	\$ 108,470
衍生性金融商品							
外匯換匯合約					-		1,043,653
遠期外匯合約					-		841,099
買入匯率選擇權					-		222,784
買入商品選擇權					-		33,702
換匯換利					-		10,335
利率交換合約					-		8,892
					-		2,160,465
					1,678,046		3,828,438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

資產交換連結公司債

瑞軒四		100,000	10,000	3.5%-3.65%	10,000	100.77	10,078
健和興二-1		100,000	70,000	2.75%-3.0%	70,000	100.77	70,456
全台四-1		100,000	22,000	2.00%	22,000	100.75	22,164
全台四-2		100,000	110,000	2.00%	110,000	100.33	110,366
昇科一-1		100,000	25,000	1.80%	25,000	100.29	25,072
昇科一-2		100,000	63,000	1.80%	63,000	100.46	63,288
榮剛五		100,000	15,000	2.75%	15,000	102.41	15,361
上奇二		100,000	67,500	3.25%-3.8%	67,500	99.87	67,439
炎洲六		100,000	95,000	3.75%	95,000	100.10	95,098
中探二		100,000	150,000	2.70%	150,000	101.79	152,678
正文三		100,000	100,000	3.00%	100,000	101.27	100,906
大億三		100,000	100,000	3.00%	100,000	90.15	90,152
雷科三		100,000	30,000	3.00%	30,000	100.66	30,197
瀚荃三		100,000	30,000	3.25%	30,000	100.20	30,059
成霖二		100,000	90,000	3.25%	90,000	100.62	90,561
久元三		100,000	90,000	3.25%	90,000	100.60	90,536
同致二		100,000	50,000	3.00%	50,000	100.38	50,077
明泰二		100,000	40,000	3.25%	40,000	100.56	40,224
亞化一		100,000	95,000	3.50%	95,000	99.85	94,854
AUO Asset Swap 10/13/15		149,000	149,000	3.30%	151,450	79.89	120,995
					1,403,950		1,370,561
					\$ 3,081,996		\$ 5,198,999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出口押匯				\$	1,351,128
透	支				2,775
擔保透支					20,958
應收帳款融資					489,470
短期放款					56,818,761
短期擔保放款					32,073,478
中期放款					61,557,488
中期擔保放款					67,903,415
長期放款					4,935,438
長期擔保放款					146,822,187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u>2,852,773</u>
					374,827,871
貼現及放款之折溢價				(	42,478)
減：備抵呆帳				(	<u>3,750,377</u> )
					<u>\$371,035,016</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單位數(仟張) /仟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帳列成本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 平 價 值		備 註
	下次付息日	還本日								單 價	總 額	
1.公 債												
99 央債甲 6			34,000	100	3,519,837	1.13%	\$ 3,517,295	\$ -	\$ 2,542	103.5246	\$ 3,519,837	
99 央債甲 8			105,000	100	9,841,643	1.13%	9,811,229	-	30,414	97.9268	9,841,643	
100 央債甲 1			16,000	100	1,599,813	1.00%	1,591,995	-	7,818	99.9883	1,599,813	
100 央債甲 5			20,000	100	1,999,269	1.38%	<u>1,990,478</u>	-	<u>8,792</u>	99.9635	<u>1,999,270</u>	
							<u>16,910,997</u>	-	<u>49,566</u>		<u>16,960,563</u>	
2.公 司 債												
99 亞泥 1			1,500	100	151,516	1.90%	149,811	-	2,183	101.0111	151,994	
95 塑化 3			1,500	100	151,440	2.35%	149,710	-	1,466	100.9599	151,176	
94 奇美 1C			3,000	100	300,426	2.53%	<u>300,416</u>	-	<u>1,435</u>	100.1421	<u>301,851</u>	
							<u>599,937</u>	-	<u>5,084</u>		<u>605,021</u>	
3.不 動 產 受 益 基 金												
富邦 R1			2,545	10	35,477		28,406	-	7,071	13.94	35,477	
富邦 R2			41,055	10	472,132		416,166	-	55,966	11.50	472,132	
國泰 R1			23,506	10	330,965		247,894	-	83,071	14.08	330,965	
國泰 R2			14,046	10	176,839		146,047	-	30,792	12.59	176,839	
新光 R1			41,800	10	457,292		423,445	-	33,847	10.94	457,292	
三 鼎			37,295	10	813,032		286,006	-	527,026	21.80	813,032	
駿馬 R1			133	10	1,350		1,314	-	36	13.14	1,350	
基泰之星			23,497	10	308,750		<u>194,064</u>	-	<u>114,686</u>	10.15	<u>308,750</u>	
							<u>1,743,342</u>	-	<u>852,495</u>		<u>2,595,837</u>	
4.國 內 上 市 櫃 股 票												
中 鋼			12,385	10	356,691		376,694	-	( 20,003)	28.80	356,691	
中 華 電			4,851	10	485,133		371,128	-	114,005	100.00	485,133	
中 保			339	10	18,450		19,569	-	( 1,119)	54.40	18,450	
鴻 海			1,287	10	106,709		104,429	-	2,280	82.90	106,709	
豐 興			316	10	15,262		15,033	-	229	48.30	15,262	
佳 能			1,771	10	46,046		61,666	-	( 15,620)	26.00	46,046	
矽 品			2,796	10	75,772		87,142	-	( 11,370)	27.10	75,772	
仁 寶			3,112	10	93,997		105,834	-	( 11,837)	30.20	93,997	
群 光			1,496	10	74,268		84,695	-	( 10,427)	49.65	74,268	
新 興			3,524	10	85,510		112,002	-	( 22,492)	25.40	89,510	
長 興			1,172	10	27,601		28,389	-	( 788)	23.55	27,601	
東 鋼			955	10	25,403		27,010	-	( 1,607)	26.60	25,403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單位數(仟張) /仟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帳列成本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備註
	下次付息日	還本日								單	價總額	
東陽			1,918	10	62,339		\$ 65,811	\$ -	(\$ 3,472)	32.50	\$ 62,339	
慧洋			1,553	10	59,743		55,369	-	4,374	38.45	59,743	
光寶科			2,558	10	87,225		<u>85,458</u>	<u>-</u>	<u>1,767</u>	34.10	<u>87,225</u>	
							<u>1,600,229</u>	<u>-</u>	<u>23,920</u>		<u>1,624,149</u>	
5.國外債券(ECB)												
ACAAP	2012/1/30	無	-	-	5,748		288,143	-	( 114,054)	60.50	174,089	
AXASA	2012/2/7	2049/5/29	-	-	4,180		144,381	-	( 17,771)	88.00	126,610	
OLDMUT	2012/3/22	無	-	-	8,730		272,610	-	( 8,180)	97.00	264,430	
ANZ 5.1	2012/1/13	2020/1/13	-	-	16,034		483,553	-	2,100	106.89	485,653	
ANZ 4.875	2012/1/12	2021/1/12	-	-	13,787		415,581	-	2,010	106.05	417,591	
NAB 4.375	2012/6/10	2020/12/10	-	-	6,140		184,259	-	1,731	102.34	185,990	
NAB 3	2012/1/27	2016/7/27	-	-	5,014		150,956	-	916	100.28	151,872	
Westpac 4.875	2012/5/19	2019/11/19	-	-	5,296		<u>159,591</u>	<u>-</u>	<u>822</u>	105.92	<u>160,413</u>	
							<u>2,099,074</u>	<u>-</u>	<u>( 132,426)</u>		<u>1,966,648</u>	
6.私募普通股												
萬泰銀行			40,253	10	251,581		<u>535,142</u>	<u>-</u>	<u>( 298,353)</u>	-	<u>236,789</u>	
7.國外股票												
Visa, Inc.			77	-	239,593		122,237	-	113,593	101.53	235,830	
Mastercard Incorporated			2	-	20,509		<u>11,646</u>	<u>-</u>	<u>8,568</u>	378.82	<u>20,214</u>	
							<u>133,883</u>	<u>-</u>	<u>122,161</u>		<u>256,044</u>	
							<u>\$ 23,622,604</u>	<u>\$ -</u>	<u>\$ 622,447</u>		<u>\$ 24,245,051</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摘	要	下 次 付 息 日	還 本 日	面 額 ( 新 台 幣 )	利 率	累 計 減 損	未 攤 銷 溢 ( 折 ) 價	帳 面 價 值
1.政府公債								
86 交建甲十		101.01.21	101.01.21	\$ 8,000	6.90%	\$ -	\$ -	\$ 8,000
89-7 央債甲		101.01.18	109.01.18	750,000	6.25%	-	265,200	1,015,200
90 央債甲二	提供擔保面額 100,000 仟元	101.02.13	110.02.13	150,000	5.00%	-	26,232	176,232
90 北建債二	提供擔保面額 400 仟元	-	100.07.18	400	3.70%	-	-	400
93 央債甲四	提供擔保面額 423,600 仟元	101.03.04	103.03.04	950,000	2.38%	-	4,529	954,529
98 央債甲三		101.03.05	108.03.05	50,000	1.38%	-	( 17 )	49,983
99 央債甲五	提供擔保面額 25,900 仟元	101.03.10	109.03.10	<u>1,150,000</u>	1.38%	-	( <u>4,314</u> )	<u>1,145,686</u>
				3,058,400		-	291,630	3,350,030
2.受益證券								
952 寶來 A3		104.01.06	104.01.06	<u>175,800</u>	0.0000%	-	( <u>12,676</u> )	<u>163,124</u>
				<u>\$ 3,234,200</u>		<u>\$ -</u>	<u>\$ 278,954</u>	<u>\$ 3,513,154</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 仟 股 )	餘 額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持 股 比 例 %		
新光銀保險代理人(註一)	4,000	\$ 163,467	-	\$ 107,811	-	\$ 76,250	4,000	100	\$ 195,028	\$ 195,028
新光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註二)	300	7,597	-	2,441	-	1,983	300	100	8,055	8,055
新光行銷(註四)	10,437	115,614	-	25,100	-	10,120	10,437	49.70	130,594	130,594
新光銀財務(香港)(註三)	81,400	<u>82,275</u>	-	<u>1,331</u>	-	<u>83,606</u>	-	-	-	-
		<u>\$ 368,953</u>		<u>\$ 136,683</u>		<u>\$ 171,959</u>			<u>\$ 333,677</u>	<u>\$ 333,677</u>

註一：本期增加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07,811 仟元，本期減少係獲配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76,250 仟元。

註二：本期增加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441 仟元，本期減少係獲配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983 仟元。

註三：本期增加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100 仟元，本期減少係獲配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0,120 仟元。

註四：本期增加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31 仟元，本期減少 83,606 仟元係新光銀財務(香港)於本期清算。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	目	種	類	股	數	面額(美元仟元)	下	次	付	息	日	還	本	日	利	率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財金資訊	普通股		6,122		-												\$ 61,526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	普通股		5,000		-												50,000
	台灣電力	普通股		2,015		-												31,631
	陽光資產管理	普通股		187		-												1,869
	台灣高速鐵路	特別股		30,000		-												300,000
																		<u>445,026</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BNP			-		10,000	2012/01/05				2020/10/05				2.85%			302,900
	CBA			-		10,000	2012/01/05				2020/10/05				2.76%			302,900
	CBA			-		10,000	2012/01/22				2020/10/22				7.03%			307,534
	ANZ			-		10,000	2012/01/22				2020/10/22				6.81%			307,535
	BARCLAYS			-		10,000	2012/01/25				2021/07/25				3.42%			302,900
	RBS			-		7,000	2012/02/17				2016/11/17				2.72%			212,030
	CBA			-		10,000	2012/02/22				2020/11/22				3.03%			302,900
	BNP			-		10,000	2012/02/23				2020/11/23				3.19%			302,900
	CBA			-		10,000	2012/02/23				2020/11/23				3.09%			302,900
	BNP			-		10,000	2012/02/24				2020/11/24				3.18%			302,900
	CBA			-		10,000	2012/03/29				2020/09/29				2.93%			302,900
	BNP			-		10,000	2012/03/29				2020/09/29				2.98%			302,900
	HSBC			-		10,000	2012/02/24				2020/11/24				310.00%			302,900
																		<u>3,856,099</u>
買入匯款																		
																		445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62,663
減：備抵呆帳																		
																		( 62,663)
																		<u>-</u>
																		<u>\$ 4,301,570</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原 始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商	譽		
	新竹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 927,897	\$ 510,350
	台中市第八信用合作社	928,212	555,719
	嘉義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56,028	43,888
	高雄縣岡山信用合作社	169,976	133,150
		<u>\$ 2,082,113</u>	<u>1,243,107</u>
	遞延費用		<u>259,475</u>
			<u>\$ 1,502,582</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 作 標 的	起 迄 期 間	面 額	金 額	利 率
政府公債				
99 央債甲六	100.12.14~101.01.16	\$ 124,300	\$ 135,174	0.77%
99 央債甲八	100.12.16~101.01.16	414,900	450,948	0.77%
99 央債甲八	100.12.20~101.01.02	90,000	100,000	0.74%
99 央債甲六	100.12.22~101.01.10	315,000	350,000	0.75%
99 央債甲八	100.12.23~101.01.06	2,700	3,000	0.72%
99 央債甲八	100.12.23~101.01.03	306,200	340,143	0.75%
106 央債甲五	100.12.26~101.01.03	90,100	100,020	0.73%
99 央債甲六	100.12.26~101.01.09	10,100	10,039	0.72%
99 央債甲八	100.12.26~101.01.09	10,100	10,009	0.72%
106 央債甲一	100.12.26~101.01.04	180,100	200,047	0.75%
99 央債甲六	100.12.27~101.01.06	198,600	220,655	0.75%
99 央債甲六	100.12.28~101.01.09	280,700	311,795	0.75%
99 央債甲六	100.12.28~101.01.10	270,000	300,000	0.75%
99 央債甲八	100.12.29~101.01.06	34,000	37,016	0.76%
106 央債甲一	100.12.29~101.01.02	18,100	20,027	0.73%
106 央債甲五	100.12.29~101.01.11	288,200	320,120	0.75%
99 央債甲八	100.12.29~101.01.06	101,800	113,051	0.75%
99 央債甲六	100.12.29~101.01.12	180,300	200,237	0.75%
99 央債甲六	100.12.30~101.01.13	162,000	180,000	0.75%
99 央債甲八	100.12.30~101.01.03	90,000	100,000	0.72%
		<u>3,167,200</u>	<u>3,502,281</u>	
國外債券				
ECB-ANZ	10.11.21~101.01.20	151,450	148,100	0.90%
ECB-ANZ	10.11.21~101.01.20	90,870	87,792	0.90%
ECB-NAB	10.11.21~101.01.20	90,870	85,083	0.90%
		<u>333,190</u>	<u>320,975</u>	
		<u>\$3,500,390</u>	<u>\$3,823,256</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支票存款		支票存款		\$	5,663,046
		本行支票			1,117,252
		外匯支票存款			38,942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46,572,513
		公庫存款			106,883
		外匯活期存款			22,626,231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14,817,401
		外匯定期存款			21,047,435
可轉讓定期存單					2,004,700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110,429,026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463,801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83,910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60,400,028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95,746,127
應解匯款					<u>68,956</u>
					<u>\$482,186,251</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交 易		條 件	債 券 類 別	面 額	帳 面 金 額
	起 始 日	到 期 日				
九十五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 券	95.11.13	102.11.13	固定利率 2.50%	次 順 位	10,000	\$ 3,300,000
乙 券	95.11.13	105.11.13	固定利率 2.72%	次 順 位	10,000	1,700,000
九十五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 券	95.11.27	102.11.27	固定利率 2.50%	次 順 位	10,000	2,000,000
乙 券	95.11.27	105.11.27	固定利率 2.70%	次 順 位	10,000	1,800,000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8.12.18	105.12.18	固定利率 2.50%	次 順 位	10,000	3,000,000
九十九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99.06.30	無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十年止，為固定利率 3.50%；自發行日屆滿第十年之次日起，若本公司未予贖回，則調整為固定利率 4.50%	次 順 位	10,000	3,000,000
一〇〇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03.30	107.03.30	固定利率 1.85%	次 順 位	10,000	3,000,000
一〇〇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 券	100.09.26	110.09.26	固定利率 1.95%	次 順 位	10,000	1,500,000
乙 券	100.09.26	107.09.26	固定利率 1.80%	次 順 位	10,000	500,000
						<u>\$19,800,000</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放款息		\$ 9,097,998	
信用卡息		496,513	
債券投資息		587,325	
存拆同業息		588,249	
其他(註)		<u>166,532</u>	
		<u>\$ 10,936,617</u>	

註：各項餘額未達合計金額 5% 者彙列。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	息	\$ 3,264,359	
金融	債券息	459,436	
同業	拆存息	35,048	
附買	回債券息	20,449	
其他	(註)	<u>3,854</u>	
		<u>\$ 3,783,146</u>	

註：各項餘額未達合計金額 5%者彙列。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u>收 入</u>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800,658
基金債券手續費收入	555,388
放款手續費收入	301,785
代理手續費收入	148,695
作業處理手續費收入	223,020
保證手續費收入	68,331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40,242
其他(註)	<u>193,249</u>
	<u>2,331,368</u>
 <u>費 用</u>	
信用卡手續費支出	497,054
跨行手續費支出	72,823
徵信查詢費	43,101
其他(註)	<u>70,197</u>
	<u>683,175</u>
	<u>\$ 1,648,193</u>

註：各項餘額未達合計金額 5% 者彙列。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處分(損)益			
基金受益憑證		(\$	304)
可轉換公司債			56,040
遠期外匯合約		(	449,862)
外匯換匯合約			416,960
可交換公司債			21,263
其他			<u>109,100</u>
			<u>153,197</u>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基金受益憑證		(	15,607)
可轉換公司債		(	106,806)
外匯換匯合約		(	1,620,481)
遠期外匯合約			1,389,972
可交換公司債		(	7,365)
其他			<u>4,959</u>
			<u>(355,328)</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信用連結放款			2,906
資產交換連結公司債		(	<u>37,362</u> )
		(	<u>34,456</u> )
		(\$	<u>236,587</u> )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國內上市（櫃）股票處分淨益		\$	<u>81,198</u>
國外債券處分淨益			40,538
不動產受益基金股息紅利			68,678
國內上市（櫃）股票股息紅利			<u>72,686</u>
			<u>\$263,100</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呆帳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放款呆帳		\$	710,953
信用卡呆帳及其他呆帳回升利益		(	187,653)
		\$	<u>523,300</u>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租金支出		\$	497,441
稅捐			333,678
保險費			324,677
廣告費			121,558
郵電費			123,327
勞務費			114,835
其他(註)			<u>611,446</u>
			<u>\$ 2,126,962</u>

註：各項餘額未達合計金額 5%彙列。